

素問

卷八

天元紀大論
五運行大論
六微旨大論
氣交變大論
五常政大論

黃帝內經素問卷之八

錢塘張志聰隱菴集註

同學徐開先振公叅訂

門人

金紹文西銘

校正

倪昌大仲宣

天元紀大論篇第六十六

此篇總論五運主歲六氣司天皆本乎天之運化故曰天元紀大論

黃帝問曰天有五行御五位以生寒暑燥濕風。天有五行者。月齡蒼素元之五氣也。五位。五方之位。地之五行也。寒暑燥濕風。天之六氣也。蓋言天之五氣經千十

千之分。十千之氣。以化地之五行。地之五行。以生天之六氣。人有五藏化五氣。以

生喜怒憂思恐。五藏五行之所生也。五氣五行之氣。風熱濕燥寒也。喜怒憂思恐。五藏之

神志也。夫在天為氣。在地成形。形氣相感而萬物化

生。人本乎地之五行而成此形。以有形之五藏。化五

氣。生五志。而論言五運相襲而皆治之。終朞之日。周

復通乎天氣。而論言五運相襲而皆治之。終朞之日。周

而復始。余已知之矣。願聞其與三陰三陽之候。奈何

合之。論謂六節藏象諸論也。五運者。甲巳歲為土運。乙庚歲為金運。丙辛歲為水運。丁壬歲為木運。戊癸歲為火運。三陰三陽者。子午之歲。少陰主之。丑

未之歲。太陰主之。寅申之歲。少陽主之。卯酉之歲。陽

明主之。辰戌之歲。太陽主之。巳亥之歲。厥陰治之。帝

言五運之氣。遞相沿襲。而一歲皆為之主治。終朞年

之三百六十五日。周而復始。其與三陰三陽之主歲

相合。何以候之。徐振公曰。五運獨主一歲。三陰三

陽之主歲。有司天在泉。問氣客氣。故曰五運相襲而皆治之。

鬼臾區稽首再拜對

曰。昭乎哉問也。夫五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

綱紀。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也。可不通

乎。

天之十干。運化地之五行。地之五行。上呈三陰三陽之六氣。故曰五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王冰曰。

道謂化生之道。綱紀謂生長化收藏之紀。紀也。父母謂萬物形之先也。本始謂生殺皆因而有之也。夫有形稟氣而不爲五運。陰陽之所攝者。未之有也。所以造化不極。爲萬物生化之元始者何哉。以其是神明之府故也。然合散不測。生化無窮。非神明運爲。無能爾也。故物生謂之化。物極謂之變。陰陽不測。謂之神。神用無方。謂之聖。六微旨論。從于化。物之極由乎變。變化之相薄。成敗之所由也。五常政論曰。氣始而生化。氣散而有形。氣布而蕃台。

氣終而象變。陰陽者。天地之道也。陰中有陽。陽中有陰。莫可窮測。用施于四時。變化乎萬物。無可矩量者也。孔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金西銘曰。神以運用言。聖以功業言。夫變化之爲用也。生成萬物。功用最大。金西銘曰。用者。神用之。無方。卽所。在天爲玄。幽遠。變化無窮。在人爲道。道。皇謂聖也。凡日用事物之間。莫在地爲化。化。生化也。化育萬物。不有天地自然之理。在地爲化。皆由地之生成。化生五味。五味五行之所生也。萬物之有情有性者。莫不具五行之氣味。五運行論曰。化生氣。道生智。能循乎天理之自然。則是非邪正。自然分別。人之神。玄生神。王冰曰。元遠幽深。故生神也。神之爲明也。玄生神。用。觸遇元通。因物化成。無不應也。倪仲宣曰。先從天而人。人而神。在天爲風。在地爲木。在地。後從地而人。人而天。神在天爲風。在地爲木。在

天爲熱在地爲火在天爲濕在地爲土在天爲燥在

地爲金在天爲寒在地爲水故在天爲氣在地成形

形氣相感而化生萬物矣

風寒熱燥濕天之陰陽也木火上金水地之陰陽也

故在天爲氣在地成形

然天地者萬物之上下也

天覆

地載萬物化生

于其間左右者陰陽之道路也

陰陽之氣左右旋轉之不息徐

生者問氣也

水火者陰陽之徵兆也

徵驗也兆見也土一生水地二

生火火爲陽水爲陰言陰陽不可見而水火爲陰陽

之徵驗徐振公曰

水火即陰陽也先天止有水火至

後天而始金木者生成之終始也

木主春令其氣生金主秋令其氣收斂而成萬物故爲生成之始終金西終

日。上下左右。天地之六合也。水火木金陰陽之四時

也。氣有多少。形有盛衰。上下相召。而相益彰矣。在天為氣

而氣有多少。在地成形。而形有盛衰。上下相感。而太過不及之氣。昭然彰著矣。帝曰。願聞五

運之主時也。何如。時。四時也。謂木運主春。火運主夏。土運主長夏。金運主秋。水運主冬。

鬼臾區曰。五氣運行。各終其日。非獨主時也。言五運之氣。各終其日。非獨主時也。

終其年之三百六十五日。終而復始。非獨主于時也。徐振公曰。五運主時。乃四時寒熱溫涼之氣。主歲者

五行大過。帝曰。請聞其所謂也。鬼臾區曰。臣積考大

始天元冊文曰。太虛寥廓。肇基化元。天元冊乃太古之文。所以紀天

真元氣運行之書也。太虛謂空元之廣。大氣之所充

源造化之萬物資始。五運終天。五運。木火土金水運也。終天者。日日行一

廣五運各主一歲終周天之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也。萬物也。總元而始生。五行終天運而無已。易曰。大哉乾元。布氣真靈。總統坤元。真靈者人與萬物。萬物資始。居天之中。天包乎地之。又曰。九星懸朗。七曜周旋。易曰。至哉坤元。萬物資生。者天蓬。天芮。天衝。天輔。天禽。天心。天任。天柱。天英。九星懸朗于天。下應九川之分野。七曜者日月五星。虛春謂之七政。周謂周天之度。旋謂左循天度而行。曰陰曰陽。曰柔曰剛。易曰。天地之道曰陰與陽。立幽顯既位。寒暑施張。陽主晝。陰主夜。幽顯既位。地之道曰柔與剛。幽顯既位。寒暑施張。夜幽顯既位。者陰陽定位也。寒暑施張者。寒暑往來也。易曰。日月運行。一寒一暑。生生化化。品物咸章。易曰。雲行雨施。品物流形。又曰。天地絪縕。萬物化醇。此所以生生不息。化無窮。而品物咸章矣。世斯十世。此之謂也。十世言自祖傳至今。于茲十世矣。所謂積考太始。天元冊文。

者。此之謂也。

○帝曰：善。何謂氣有多少？形有盛衰？鬼與區

曰：陰陽之氣各有多少。故曰：三陰三陽也。形有盛衰。

謂五行之治，各有太過不及也。太陽少陽少陰。運行

大陰厥陰。運行後天而主不足。此三陰三陽之氣有

多少也。形謂五行之有形也。五行之治各有太過不

及者，謂五運之主歲如諸王年之木運太過，則諸丁

年之木運不及矣。諸戊年之土運太過，諸癸年之火

運不及矣。諸甲年之土運太過，諸己年之土運不及

矣。諸庚年之金運太過，諸乙年之金運不及矣。諸丙

年之水運太過，諸辛年之水運不及矣。故其始也有餘而往，不及隨之。

不是而往，有餘從之。知迎知隨，氣可與期。如者，謂天

地文始于子，如甲年之土運太過，則乙年之金運不

足隨之。子年之少陰有餘，則丑年之太陰不足隨之。

所謂有餘而往不足隨之也。如乙年之金運不反以丙年之水運有餘從之。五年之太陰不足則寅年之少陽有餘從之。所謂不足而往有餘從之也。迎註也。隨來也。知歲運之往來則太過不及之氣可與之相期而應天爲天符。承歲爲歲直。三合爲治。此承上文而言六十歲之中。又有天符歲直三合主歲。此爲平氣之年。無太過不及者也。所謂天符者。土運之歲上見太陰火運之歲上見少陽少陰金運之歲上見太陽乃五運之氣與司歲上見厥陰水運之歲上見太陽乃五運之氣與司天之氣相合。故爲天符。直會也。謂木運臨卯火運臨午土運臨四季金運臨酉水運臨子乃地支之主歲與五運之主歲五行之氣正值會合。故曰歲合。三合者謂司天之氣五運之氣主歲之氣三者相合。又名太乙天符。此皆平氣之年。無太過不及者也。俱詳註六微旨論。帝曰。上下相召奈何。

鬼臾區曰。寒暑燥濕風火。天之陰陽也。三陰三陽上

奉之。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陰陽也。生長化收藏下應
 之。寒暑燥濕風火。天之六氣也。太陽之上。寒氣主之。
 少陰之上。熱氣主之。陽明之上。燥氣主之。太陰之
 上。濕氣主之。厥陰之上。風氣主之。少陽之土。火氣主
 之。是三陰三陽上奉天之六氣也。木火土金水火。地
 之五行也。在春主木而主生。在夏主火而主長。在
 主土而主化。在秋主金而主收。在冬主水而主藏。耳
 以生長化收藏下應之。蓋天之五氣。運化地之五行
 地之五行。上呈天之六氣。是以上下相感。召而三陰
 主陽之氣。天地之所共有。故下文曰。天有陰陽。地亦
 有陰陽。倪仲宜曰。木火土金水火。地之三陽也。金水
 之三陰也。二之氣。君火。三之氣。相火。地亦有三陰
 三陽之六氣。故曰。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陰陽也。天
 以陽生陰長。地以陽殺陰藏。歲半以上。天氣主之。是
 天以陽生陰長。歲半以下。地氣主之。是秋冬者。地之
 也。故地以陽殺陰藏。張王師曰。司天之氣主

土半歲。在泉之氣主。下半年歲。故曰歲半以上。天氣主之。歲半以下。地氣主之。然司天之氣。始于地之左。在泉之氣。本乎天之右。天地之氣。互相感。召。而其主。歲。又非獨天主。上半年歲。而地主。下半年歲。也。曰天

有陰陽。地亦有陰陽。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陰陽也。生

長化收藏。故陽中有陰。陰中有陽。此申明地亦有三

寒暑。濕燥火。三陰三陽。上奉之。是天有陰陽也。水火

土金水火。生長化收藏。下應之。是地有陰陽也。夫天

爲陽。而天有三陰三陽之氣。是陽中有陰也。地爲陰

地有三陰三陽之氣。是陰中有陽也。王師曰。此二句

啓下文之天五。所以欲知天地之陰陽者。應天之氣

地六。天六地五。所以欲知天地之陰陽者。應天之氣

動而不息。故五歲而右遷。應地之氣。靜而守位。故六

歲而左遷。應天之氣者。丹齡蒼素元之氣也。動而不

息。五歲而右遷者。自甲而乙。乙而丙。丙而

基爲一備。終地紀者。五歲爲一周。君火以明。相火以

位。上下周紀者。天干地支。五六相合。凡三十歲爲一

紀。六十歲爲一周也。天以六爲節者。以三陰三陽

爲節度也。地以五爲制者。以五行之位爲制度也。周

天氣者。子屬少陰。君火司天。丑屬太陰。濕土司天。寅

屬少陽。相火司天。卯屬陽明。燥金司天。辰屬太陽。寒

水司天。巳屬厥陰。風木司天。六替爲三。陰三陽之一

倚。終地紀者。甲主土運。乙主金運。丙主水運。丁主木

運。戊主火運。五步爲五運之一周。是以君火以明。而

在天。相火以位。而在下。蓋言地以一火而成五行。天

以二火而成六氣也。玉師曰。地之十二支。上應司天

之氣。天之十干。五六相合。而七百二十氣爲一紀。凡

三十歲。千四百四十氣。凡六十歲而爲一周。不及太

過斯皆見矣。十五日爲一氣。五運六氣相合。而主步

一。步凡二十四氣。計七百二十氣爲一

紀。紀小會也。蓋以五六為三十。六五亦為三十。故以三十步為一會。自甲子而終于癸亥。凡六十步為一會。其太過不及之氣。于此皆可見矣。帝曰。夫子之言。上終天氣。下畢地紀。可謂悉矣。余願聞而藏之。上以治民。下以治身。使

百姓昭著。上下和親。德澤下流。子孫無憂。傳之後世。

無有終時。可得聞乎。此以下。伏中明五運六氣之至。步。周而復始。循環無端。使天下

萬世。子孫黎民。知天地陰陽之數。不罹災眚之患。此皆聖人憂民之心。德澤下流之不窮也。鬼臾

區曰。至數之機。迫迨以微。其來可見。其往可追。敬之

者。昌慢之者。下。無道行私。必得天殃。謹奉天道。請言

真要。至數者。太過不及之定數也。機者。先期而動也。迫。近迨。起也。言氣機之動甚微。能追思已往之

氣則其來者可知。如敬畏者則災青可避。忽慢者必
累天殃。無道謂不修養生之道。行私謂放縱嗜欲也。
真要至真。帝曰善言始者必會於終。善言近者必知
之要道也。

其遠是則至數極而道不惑。所謂明矣。願夫子推而

次之。令有條理。簡而不匱。久而不絕。易用難忘。爲之

綱紀。至數之要。願盡聞之。
此言陰陽之道。自始至終。由近至遠。簡而明。易而難。

有條有理。
有紀有綱。鬼臾區曰。昭乎哉問。明乎哉道。如鼓之應

桴。響之應聲也。
言陰陽之道。昭也明也。能明乎斯道。如桴鼓聲響。未有不相應者矣。臣

聞之。甲巳之歲。土運統之。乙庚之歲。金運統之。丙辛

之歲。水運統之。丁壬之歲。木運統之。戊癸之歲。火運

統之

運化運也。甲巳合化土。乙庚合化金。丙辛合化水。丁壬合化木。戊癸合化火。統者五運相襲而

皆治之也。

帝曰其於三陰三陽合之奈何。鬼臾區曰子午

之歲上見少陰丑未之歲上見太陰寅申之歲上見

少陽卯酉之歲上見陽明辰戌之歲上見太陽巳亥

之歲上見厥陰少陰所謂標也。厥陰所謂終也。

合者以五

運而合六氣以天子而合地支也。標高也。子午為少

陰君火君為尊故以少陰為始而標見于上厥陰為

陰之盡故以厥陰為終陰

厥陰之上風氣主之少陰

極而一陽之子又伏矣。

之上熱氣主之太陰之上溫氣主之少陽之上相火

主之陽明之上燥氣主之太陽之上寒氣主之所謂